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2月8日，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因审议事项较为紧急，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

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邓佑礼先生、张海梅先生、廖绍芬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佑礼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思明先生列席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的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无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考虑到相关业务产能释放需要一定时间，同时公司考虑优化募投项目生产布局，因此未来在满足生产需求的情况下，将小部分闲置场地出租给公司子公司使用以及对外出租，待未来公司相关业务产能释放需要扩大生产场地时再行收回，能够提高单位场地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资产收益率，对公司不会产生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无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